

# 大冶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冶乡振组办发〔2023〕1号

## 关于下达大冶市 2023 年度（第二批次） 衔接资金项目实施计划的通知

刘仁八镇，市直有关部门：

为切实做好我市巩固脱贫成果和乡村振兴工作，贯彻落实《湖北省衔接资金项目管理“一本通”参考模板（试行本）》有关要求，现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鄂财农发〔2023〕2号）文件精神，下达我市 2023 年度（第二批次）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 1 个，刘仁八镇金柯村发展金柯辣椒产业项目，其中投入省级衔接资金 63 万元（具体见附件）。

本实施计划下达后，刘仁八镇和相关部门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严格按照程序推进项目实施。不允许随意变更项目名称、项目建设内容等要素，确需变更的，必须履行变更手续。刘仁八镇、金柯村要严格按照原《大冶市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实施细则》

(冶扶指发〔2020〕4号)的要求，对下达的大冶市2023年度(第二批)衔接资金实施计划项目进行公告，公告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名称、实施地点、建设任务、补助标准、资金来源及规模、实施期限、实施单位及责任人和绩效目标、联农带农利益联结机制等，时间不少于10天。衔接资金使用要实行专款专用，实施单位可按工程进度或施工合同约定的进度向行业主管部门申请预拨资金，项目如期完工、验收审计后，再根据衔接资金管理相关规定和程序拨付剩余资金。

附件：大冶市2023年度(第二批)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大冶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2月26日



附件

## 大冶市 2023 年度（第二批次）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行业部门	乡镇	村	项目名称	项目子类型	建设内容	计划投入资金	资金来源		实施期限 (年/月-年/月)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富农利益联结机制	责任单位	责任人	备注
								省衔接资金	其他资金						
一、产业项目类															
1	市农业农村局	刘仁八镇	金柯村	刘仁八镇金柯村发展金柯辣椒产业项目	种植业基地	毛铺金柯辣椒品牌建设(含商标、包装、模板等); 加工设备(烘干机、真空机、瓶子模板等)购置安装; 辣椒种植基地扩建等	130.15	63	67.15	2023年2月到11月	项目建成后可增加村集体收入达10万元以上, 增加农户收入3000元以上	带动农户90人(含脱贫户、监测户)种植金柯辣椒和务工就业增收	刘仁八镇政府	吴冠韬	